

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港浪路3号罗博特科A栋四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学强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在不影响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通罗博”）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为公司、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罗博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

南通罗博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（含本数）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